

从宋诗中感知 宋代常山插花盛行

鸡头山的来历

林华

招贤镇山底村有个叫鸡头山的自然村,2022年有152户,424人。据《郑氏宗谱》载:郑汉英于明宏治己酉年(1489)由严州桐庐县白云源迁至此。聚落在石后岗北麓洪积区,村后山岩状若鸡头,故称“鸡头山”。其实,鸡头山的来历日久岁深,源于一个动人的传说。

很早以前,八仙中的吕洞宾和铁拐李常结伴到常山游玩,有次在五里白马山顶上对弈三昼夜,两仙势均力敌,伯仲之间,平分秋色,本来第四天要继续对弈分个高低。铁拐李忽然想起,江西饶州的马员外今天生日,上次约定要去讨杯寿酒的。于是,他对吕洞宾说:这盘棋先摆此处,我们同去赴宴,回来继续搏杀。吕洞宾问:“我们去喝寿酒总不能空手吧?”铁拐李说:“区区贺礼我们易如反掌。”说后他随手捡了个小树根,只见他轻轻地一吹,顿时变成一只活蹦乱跳的大公鸡抓在手里。吕洞宾说:“你送鸡,我就送一盒常山素面,俗称‘长寿面’。”于是他摘了几张油桐树叶,折叠后放在地上,手一指,口一吹,顿时变成一个礼盒,又见他拔了几把茅草放在礼盒里,再吹一口气,满满的一盒常山素面就出现在眼前。

两仙寿礼准备好后,便腾云驾雾地往江西饶州而去。到了离马员外家还有三四里路时,两仙人一人在无人处落在地上步行前往,因为担心若飞到马员外家会惊吓众客人的。其实上次铁拐李一偶然的机会与马员外相识,觉得此人心地善良,和蔼可亲,便想日后领他加入仙班,于是结拜兄弟,同气连枝。老铁为兄,员外为弟。

话说将到马员外家时,有人禀报,马员外喜出望外,乐不可支,亲自到门外百步迎接。铁拐李又将吕洞宾介绍于他,马员外喜出望外,于是将他俩安排在首席座位,并介绍于相关亲戚和族中长辈认识。

在众多的客人当中,有一风水先生,他精通易经、八卦,高深莫测,在当地有个外号叫半边仙。他一眼看出这两位不是普通的凡人,于是悄悄地对马员外说了此事,马员外不信有这等事,风水先生叫他小心行事。

下午未辛相交之事,铁拐李想起要继续到白马山顶对弈一事,拉着吕洞宾一起向马员外告别。马员外见他俩去意已决,就将吕洞宾的贡面收下两束,其余的贡面和铁拐李的鸡执意不收,让他俩带回。

两仙人离开走了二里路光景,又腾云驾雾向白马山赶来,当他俩到了山底鸡头山(当时不叫鸡头山),大公鸡不耐烦地啄了铁拐李的手,并不停地“喔喔喔”大叫着。仙人也有发火的时候,铁拐李手被啄痛本来恼怒,加上鸡不停的叫声更令他又烦又恼。他随手将鸡头一拧,谁知用力太大,鸡头竟然被拧下来了,他随手将鸡头一丢,正好落在山底这里,顿时变成一座像鸡头形状的山,因为它本来就是鸡头变的。

传说在清咸丰之前,凡有特大暴雨等自然灾害,鸡头山会在夜间发出“喔喔喔”叫声,周边村民听后迅速加以防范,该转移的转移,该躲避的躲避。灾后脱险,人们无不朝鸡头山焚香拜祭。然而在咸丰8年逃长毛时(太平天国期间,一些散兵游勇到民间抢劫,因他们披头散发,百姓称之长毛),几个长毛捉白狗一条在鸡头山脚下宰狗烹肉,并将狗血泼在鸡头山上,从此再有灾害来临,却听不到鸡头山上鸡叫的声音了。但鸡头山的名称一直流传着。

毕建国

所谓插花,就是把所选用的花材插在瓶、盘、盆等容器中。备选的花材,如枝、花、叶,均为植物体上的一部分,必须根据一定的构思来选材。且需遵循一定的创作法则,插成一个优美的造型,借此表达一种主题,传递一种感情和情趣,让人看后赏心悦目,获得精神上的美感和愉快。

中国插花是一种古老的传统文化现象,大都为满足主观与情感的需求,源于古代民间的爱花、种花、赏花、摘花、赠花、佩花和簪花。近2000年前,我国已有了原始的插花意念和雏形。到唐朝时,插花已在一些领域盛行起来,并在宫廷中流行。宋代是插花艺术发展的一个鼎盛时期,插花不仅在宫廷、文人和宗教界盛行,在民间亦已得到了广泛的普及。对花的喜爱,自然催生出宋人高超的插花技巧和独特的搭配之道,因此,插花成为宋代美学“四般雅事”之一。

常山北宋时已有以插花赠人的习俗。北宋官员、诗人毛滂(1056-约1124),江山石门(今浙江江山)人,曾作《访郑叔详回得花满盘作短诗以寄》诗曰:“参军肯自笑苍颜,花趁篮舆簇玉盘。”这里的“郑叔详”,生平不详。但毛滂的《东堂集》中另有《罢官次常山寄郑叔详》《次常山简叔详》《与郑叔详饮石桥山》《和郑叔详送竹笋》等多首诗相赠,说明郑叔详是毛滂的好友,隐居于常山,“回得花满盘”正是常山郑叔详所赠。北宋诗人江表(1077-1139),隐居于常山严谷山,其《都胜菊》诗曰:“晓带露华初折赠,瑶台欲识斩新妆。”也是一个很好的例证。到了北宋末南宋初,随着宋室南渡,大批文人士大夫迁居常山,带来了京师和北方的一些风习,常山的插花簪花现象,一时空前兴盛。这种盛况,我们可以从南宋的一些诗文中得以感知。

官方铺舍:司花灵巧

宋代插花之所以能盛行和普及,一

个重要原因在于各级官方的高度重视。据南宋钱塘吴自牧的《梦粱录》记载,当时不论官吏庶民,在吉凶庆吊时,一切筵席通常是由四司六局承办,四司六局的职掌中,香药局管焚香,茶酒司管点茶,帐设司管挂画,排办局管插花。

南宋诗坛大家杨万里(1127-1206),吉州吉水(今江西省吉水县)人,高宗绍兴二十四年(1154)进士,一生多次经过常山,他曾作有《楫楮江滨芙蓉一株发红白二色走笔记之二首》,其一曰:“芙蓉照水弄娇斜,白白红红各一家。近日司花出新巧,一枝能著两般花。”其二曰:“司花手法我能知,说破当知未大奇。乱剪素罗装一树,略将数朵蘸燕支。”这里的“楫楮江滨”,是指常山楫楮铺舍之江滨,位于常山县东门外二十里,即今青石镇江家村一带江滨。清康熙《衢州府志》卷二《急递铺·常山》载云:“县谯门右为县前铺;东门外一十五里为长埂铺;又五里为楫楮铺。”这里的“芙蓉”,是指木芙蓉,乃落叶大灌木,秋季开花,花初开为白色或淡红色,后变成深红色。这里的“走笔”,是指用笔很快地写,即未经腹稿、挥笔疾书而成。其一中的“司花”,是指管理百花的女神,正如北宋文学家曹勋《松隐集》卷一七《题禁中黄石榴》:“何事司花与纯素,不同妖艳污天真”中所说的“司花”。其二中的“司花”,则是指负责插花和园林修剪的铺舍职员。可见,当年官方铺舍对插花有多么的重视和讲究。

路边小店:插花为饰

正如一些史书所记载,南宋常山一些简陋的路边小店也以插花为装饰,营造出带有些许野趣的优雅格调。

南宋诗坛大家杨万里曾作有著名的《道旁店》诗曰:“路旁野店两三家,清晓无汤况有茶。道是渠依不好事,青瓷瓶插紫薇花。”许多文史专家都认为该诗为杨万里经过常山道旁店所作。诗中的“青瓷瓶”即为当时一种专用的插花容器。诗中的“紫薇”是桃金娘目千

屈菜科紫薇属的落叶小乔木或灌木植物。民间有谚语“门前种株紫薇花,家中富贵又荣华。”可见这些路边小店插花为饰,是以紫薇花象征了富贵荣华之意。

南宋官员、诗人许及之(1141-1209),温州永嘉(今浙江温州)人,孝宗隆兴元年(1163)进士,曾作有《过常山店中见菊》诗曰:“黄菊娟娟晚秋,等闲野店亦藏幽。国香何恨成沦落,秋月春风不解愁。”诗中的“黄菊”,别名寿客,是菊目菊科多年生草本植物的一个属,宋时广泛用作观赏之用,每逢农历新年,宋人大都喜欢在家里摆放菊花。可见这家等闲村店插花为饰之寓意。

插花簪花:相得益彰

簪花,也叫戴花,就是将鲜花作为头饰戴在头上,从爱花的角度,簪花与插花具有异曲同工之妙。宋人不仅热衷插花,还有簪花的习惯,不论男女,不分贵贱,上至君主大夫,下至市井小民,都以簪花为时尚。宋时常山,插花簪花十分盛行。

《王琼奴与徐苕郎的爱情故事》写的是发生在宋代的一个凄美绝伦的爱情故事。徐苕郎在招亲应试当中作有四首诗,其中《弄花香满衣》诗曰:“铃声响处东风急,红紫丛边久凝立。素手攀条恐刺伤,金莲怯步嫌苔湿。幽芳撩罢掩兰堂,馥郁馨香满绣房。蜂蝶纷纷入窗户,飞来飞去绕罗裳。”描写了一位富家小姐撩芳簪花的经历和心境变化,足见当年簪花已成富家小姐的时尚追求。

南宋诗人郑会(生卒年不详),贵溪(今属江西)人,宁宗嘉定四年(1211)进士,当年留下著名诗篇《题常山邸间壁》。他在经过常山后作有《衢州道中》诗曰:“生色蔷薇插鬓斜,闲随女伴摘新茶。回头见客低头笑,却拾残花贴面花。”描写了一位簪花美少女见到生人含情脉脉、娇羞无比的状态,从中也可见当年簪花现象之普及。

经济大普查 数说新时代

常山县人民政府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宣